

东六地块项目（二期）建筑方案及建筑专业扩初设计 评标报告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受广州市智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对东六地块项目（二期）建筑方案及建筑专业扩初设计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评标。评标报告如下：

本项目于2025年7月10日00时00分至2025年7月31日11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于2025年7月10日00时00分至2025年7月31日11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接受投标登记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至投标登记截止时间止，共4家投标人成功登记，分别是：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匠心联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裕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标于2025年7月31日11时00分至2025年7月31日12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1开标室进行，至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共4家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成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异议记录表》《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系统分析结论表》。

评标于2025年8月1日9:00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2评标室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5名专家组成，包括1名业主评委和4名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

资格审查委员会组长

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标依次进行了以下程序：

1. 投标人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结果如下：

经审查，4家投标人均通过资格性审查。（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

2. 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结果如下：

通过资格审查的4家投标人均通过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详见《有效性审查表（非方案部分）记录表》《有效性审查表（非方案部分）汇总表》。

3. （暗标）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设计方案进行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结果如下：

所有设计方案均通过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详见《有效性审查表（方案部分）记录

表》《有效性审查表（方案部分）汇总表》。

4. 设计方案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的设计方案进行评审，详见《设计方案评审记录表》《设计方案评审汇总表》。

5. 算术复核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算术复核，详见《算术复核记录表》。

6.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以通过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的全部投标人进入定标环节为原则，在揭晓投标人身份后，按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从大到小进行排位，确定所有入围定标环节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详见《暗标编码表》《入围单位记录表》。

7.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如下：

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方案编号
6436	匠心联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279880.74	WS60
1725	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000000.00	FVQQ
1558	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312153.00	96S7
0003	中裕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57372.00	886D

8.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关于招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非方案部分）第三项内容“签字”与招标文件第 46 页投标书“签字或盖章”不一致表述，进行了招标文件澄清说明，认可有效性审查表（非方案部分）第三项内容“签字”包括了“签字或盖章”。详见附件《关于招标文件的说明》。

关于匠心联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报价存在细微偏差，要求做出了澄清说明，详见附件匠心联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问题澄清（说明、补正）》、浙江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回复，最终按照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9. 本项目的开、评标过程均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见证下完成。

2025 年 8 月 1 日